

销售合同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北京通尼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商品名称	数量	单价	订购时间	金额
双肩背包	670	77.60	2018.08	51,992.00
合 计				51,992.00

备注：

1. 甲方同意向乙方订购上述礼品，待全部礼品交货并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十日内付清 100%货款。
2. 所有礼品应于 2018 年 9 月 20 号前交货。
3. 如有不合格产品，乙方应立即免费给予更换、维修或补数。
4. 乙方保证提供原装全新合格产品，保证甲方使用上述礼品时，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它合法权益，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5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北京通尼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亦庄支行

银行账号：110926079610606

签章：

签章：

日期：

日期：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

1100164320

北京增值税普通发票

No 44534311

1100164320

44534311

机器编号: 499929194436

开票日期: 2018年11月06日



名称: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		纳税人识别号: 91110105597678665R		地址、电话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1510内002 65870599		开户行及账号: 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 110060744018010049796		密码: 03>8*2*8485252--4*57169555<+0-9<>/32>><843*6*23>9*424-024/314408>21<-8624*8*8052>3824/82047315901>40/068*14*<>2<9							
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: *纺织产品*双肩背包		规格型号		单位		数量		单价		金额		税率		税额	
						670		75.3398058252		50477.67		3%		1514.33	
合计										¥50477.67				¥1514.33	
价税合计(大写)		伍万壹仟玖佰玖拾贰圆整													
(小写)		¥51992.00													
销售方		名称: 北京通尼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		纳税人识别号: 91110116MA009C455L		地址、电话: 北京市大兴区旧桥路1号院6号楼15层1801010-56407383		开户行及账号: 招商银行亦庄支行110926079610606		备注: 校验码 14714 31770 33551 05016					

收款人: 张玲

复核: 张莉

开票人: 管理员



税总函[2016]507号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

第二联: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